

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生产指挥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4 人，监事杨芳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何秀英女士主持，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摘要》，并发表了如下审核意见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 68 条规定和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——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（2016 年修订）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 4 月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面了解后认为：

一、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、法规、监管规则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二、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全面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
三、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我们保证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4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10 月 30 日